生产药物盐酸采购合同（样式）

需方：博罗县石湾自来水公司

供方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项目名称：博罗县石湾自来水公司2025年生产药物盐酸采购项目

为确保需方正常生产不受影响，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、协商一致的原因，

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。

第一条 商品名称、规格、质量要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药物名称 | 包装规格 | 质量要求 |
| 盐酸 | 液体储罐 | 具体见附件1 |

第二条物料质量要求

供方提供的每批次药物必须符合双方约定要求。

第三条 商品单价及结算方式

1、物料定价，供需双方同意按盐酸中标单价＿＿＿＿元/吨执行。每月用量约10吨，一年用量约120吨(以实际用量进行计算)。

2、结算方式：以中标单价及实际用量进行结算。

第四条 交货方式

1、交货数量：每次以需方要求提供为准。

2、交货时间：自需方通知3天内送达。

3、交货地点：博罗县石湾自来水公司供水二厂厂区内。

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：按招投中标单价\*一年用量约120吨的9%作为履约保证金(即：＿＿＿元).合同履行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。

中标者在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汇入博罗县石湾自来水公司(80020000005247820)帐户，

开户行：博罗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。

第六条 验收方法：以需方自有化验室检验结果为准，必要时送至第三方或市级(含)以上检验机构检验。

第七条 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，所定购的单批药物验收合格后到达需方指定地点，合同期内药物无质量等不合规格情况，余下款项在1年内付清。

 第八条 合同期限：自＿＿年＿＿月＿＿日至＿＿年＿＿月＿＿日(为期壹年)。

第九条 违约责任

1、供方如没按需方要求，随意增减交货数量或变动交货时间，应书面提前通知需方征得同意，否则应承担相关责任。

2、供方所提供的药物有不合规格或质量等情况，需方可以拒绝收货；对已办理收货手续的，检验不合格的药物，需方于自有化验室出具的化验结果后3日内通知供方对药物进行退货，供方收到需方退货通知后7天内必须完成退货工作，否则，需方可自行处理该批次药物，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供方承担。供方对我司检测的结果有异议，可申请通过第三方或市级以上(含市级)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。

3、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出现2次药物不合格情况，需方有权单方面中止本采购合同，同时没收履约保证金，并追究因供方未能提供合格药物而影响日常生产所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第十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纠纷，双方不能协商解决时，可向需方当地人

民法院提出诉讼。

第十一条 本合同壹式叁份，本合同一式叁份，供方壹份，需方贰份。执行期间，如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，必须经双方同意，并互相换文或另订合同，方为有效。

需方：博罗县石湾自来水公司 供方：

法定代表人： 法定代表人：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